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優先住宿規定

※符合下列條件五專、四技、二專、二技、碩士班新生得優先分配床位：

項次	申請條件	住宿費	繳交證明文件
一	低收入戶	免繳	各縣市或鄉鎮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
二	中低收入戶	減半	各縣市或鄉鎮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
三	設籍離島、台東、花蓮之四技一年級新生	全額	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四	非居住於雲林縣之原住民學生	全額	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戶籍謄本
五	持有政府核發撫卹令之遺族者	全額	最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(需載明關係人與學生之關係)、撫卹令、年撫恤金證書或核定函，軍人遺族繳交國防部核發之撫卹令、卹亡給與令；公教遺族繳交部或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發之年撫卹金證書；內政部警政署及消防署所核發的撫卹令。
六	家境清寒或遇重大變故，經學務處審核通過之學生： *父母非自願離職失業期間連續且超過 1 個月以上者	全額	非自願性離職證明、最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、國稅局出具最近一年度全戶所得收入資料(50萬元以下)
	家境清寒或遇重大變故，經學務處審核通過之學生： *單親或父母雙亡或遇重大變故家庭經濟來源有困難者	全額	最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或重症醫院證明(或重大傷病證明)，並繳附國稅局出具最近一年度全戶所得收入資料(50萬元以下)
七	五專一年級新生	全額	住宿申請書
八	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或特殊教育鑑輔會鑑定證明之身心障礙學生	全額	學輔中心提供，免申請
九	四技一年級運動績優生	全額	體育室提供，免申請
十	僑務委員會分派至本校僑生	免繳	軍訓室提供，免申請
十一	本校學術交流協定保障住宿之交換學生	免繳	國際處提供，免申請
十二	依本校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規定，經招生委員會議決議之外國學生	全額	國際處提供，免申請

※說明：表內第一至七項須上網申請，並 Email 至 dorm@nfu.edu.tw 或親送紙本申請書及證明文件至生活輔導組(證明文件不受理郵寄方式)；第八至十二項名單由本校業管單位提供；若符合以上數項申請條件者請自行擇優申請及繳交證明文件。